

上海古籍出版社

洛陽伽藍記

校注

范祥雍校注



裕陽仙館記

六

林林

洛陽伽藍記

校注

上海古籍出版社

范祥雍 校注

重 印 說 明

本書係根據我社 1978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本修訂重版,另增范祥雍先生《洛陽伽藍記校注補》、《後記》、白馬寺照片一幅和地圖三幅。

洛陽伽藍記校注

范祥雍校注

(原古典文學版)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發行
上 海 古 籍 出 版 社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1) 網址: www.guji.com.cn

(2) E-mail: gujil@guji.com.cc

(3) 易文網網址: www.ewen.c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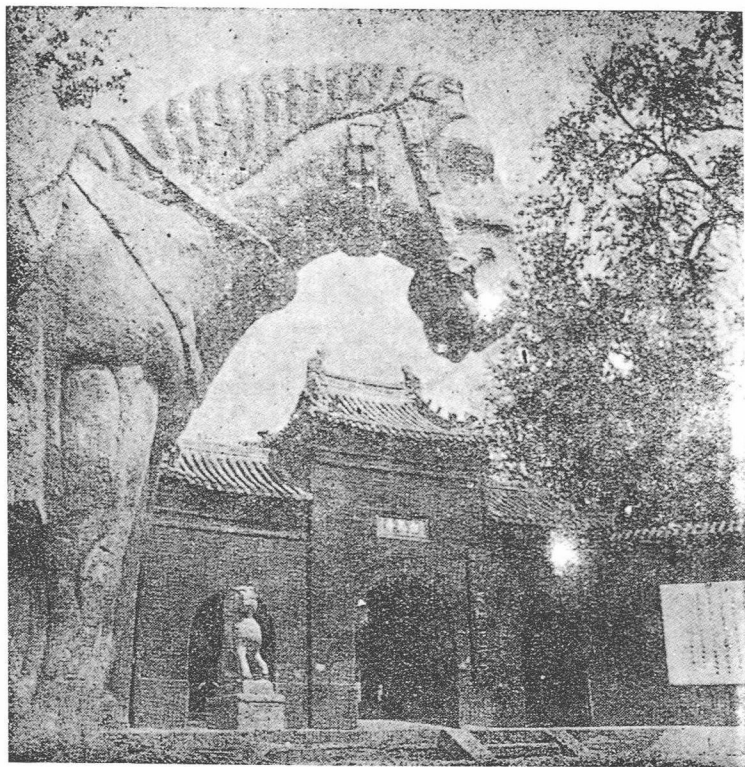
經售處 上海發行所發行

商務印書館 上海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 850×1156 1/32 印張 15.125 插頁 7 字數 382,000
1958 年 2 月第 1 版 1978 年 12 月新 1 版 2006 年 8 月第 4 次印刷
印數 33,501—35,000

ISBN 7-5325-2327-6

I·1304 定價: 38.00 元



白 馬 寺

洛陽伽藍記校注序

一 洛陽伽藍記與北魏佛教

我國南北朝時代，在經濟上和文化上都較落後的北魏拓跋王朝，百六十年間留下的著作不多，賈思勰的齊民要術、酈道元的水經注、楊街之的洛陽伽藍記，可稱北魏的三部傑作。齊民要術是我國最早的一部完整的而有科學價值的農書。水經注是一部具有很高的文學價值的地理書。洛陽伽藍記以記北魏京城洛陽佛寺的興廢爲題，實際記述了當時的政治、人物、風俗、地理以及掌故傳聞，具有很高的文學價值和歷史價值。這三部書因鈔刻舛誤，錯字脫文太多，都很難讀。水經注一書，清代的學者，從全祖望、戴震到王先謙、楊守敬，都還下過不少的工夫，而其他兩書，校訂注釋的工作，不是絕少人做，即是有人做了，也還不够。這就是洛陽伽藍記校注一書的來由罷。

我們知道，南北朝時代是承魏晉以來五胡十六國長期大動亂的時代，也就是黃河流域南北兩岸人民大遭苦難的時代；同時它是我國中古時期宗教狂熱的時代，也就是佛教臻于極盛的時代。歷史告訴我們，當人民受到階級壓迫或民族壓迫還反抗無力之時，往往會產生對美好的來世生活的憧憬。宗教就利用其對美好的來世生活這一幻想來安慰他們，麻醉他們，使他們能够忍受在現實中遭遇到的

一切痛苦。而在剝削階級或壓迫民族的統治者中就利用宗教馴服人民的這一精神武器，作為緩和階級矛盾或民族矛盾以鞏固其統治權力的一種有效工具。又在宗教本身也必須依靠統治者的力量來達到它推行教義和牟取僧侶特權的目的，正如晉釋道安說的，『不依國主，則法事難舉』。(一)我想這就是南北朝時代何以成為我國歷史上宗教狂熱時代的一個大原因。王昶在金石萃編總論北朝造像諸碑時早已接觸到了這一點。

南朝梁釋僧祐弘明集，唐釋道宣廣弘明集，反映到這一時代關於宗教的發展及其在教理上和政治上的鬥爭。魏收魏書特撰釋老志，記載了這一時代北魏王朝的宗教史實。雲崗、龍門、敦煌等石窟都留下了這一時代北朝方面的佛教藝術，最可珍視的是造像和壁畫。洛陽伽藍記也特寫了這一時代北魏王朝遷都洛陽以後的佛教寺塔。

二 北魏建都平城時期的佛教

北魏王朝遷都洛陽以前對於佛教是怎樣的情形呢？

北魏崛起於極北鮮卑游牧民族，(一)到太祖道武帝拓跋珪天興元年，(東晉安帝司馬德隆安二年，公元三九八年)定國號為魏，遷都平城，開始營宮室，建宗廟，立社稷，(二)纔算具有國家規模，初步完成了向漢族封建社會轉化的過程，同時也開始了修建佛寺。釋老志載着拓跋珪的詔書說：

夫佛法之興，其來遠矣。濟益之功，冥及存歿。神蹤遺軌，信可依憑。其敕有司於京城建飾容範，修整官舍，令信向之徒，有所居止。

廣弘明集還載拓跋珪的與朗法師書，遣使者送太山朗和尚「素二十端，白氍五十領，銀鉢二枚」。(四)表示敬意。可以想見他對佛教的態度了。

經過太宗明元帝拓跋嗣到世祖太武帝拓跋燾太平眞君七年（宋文帝劉義隆元嘉二十三年，公元四四六年）三月，下滅佛法詔（五）說：

昔後漢荒君，信惑邪僞，妄假睡夢，事胡妖鬼，以亂天常，自古九州之中無此也。夸誕大言，不本人情。叔季之世，闇君亂主，莫不眩焉。由是政教不行，禮義大壞，鬼道熾盛，視王者之法蔑如也。自此已來，代經亂禍，天罰亟行，生民死盡。五服之內，鞠爲丘墟。千里蕭條，不見人迹，皆由於此。朕承天緒，屬當窮運之敝，欲除僞定眞，復義農之治。其一切蠲除胡神，滅其蹤跡，庶無謝于風氏矣。自今以後，敢有事胡神，及造形象泥人銅人者，門誅。雖言胡神，問今胡人，共云無有。皆是前世漢人無賴子弟劉元眞、呂伯彊之徒，乞胡之誕言，用老莊之虛假，附而益之，皆非眞實。至使王法廢而不行，蓋大姦之魁也。有非常之人，然後能行非常之事，非朕孰能去此歷代之僞物？有司宣告征鎮諸軍刺史，諸有佛圖形象及胡經，盡皆擊破焚燒，沙門無少長悉坑之。

這是在太平眞君五年正月下了禁容匿沙門師巫詔（六）之後，又下的一道嚴詔。『詔諸州坑沙門，毀諸佛像。』（七）這是中國宗教史上的一件大事。這和後來北周武帝、唐武宗的滅佛法相類似，佛家稱爲

「三武之厄。」先是拓跋燾太延四年（公元四三八）三月，詔『罷沙門年五十已下』。^(八)通鑑採用了這條史實，胡三省注：『以其疆壯，罷使爲民，以從征役。』明年改元爲太平眞君。又二年而『親至道壇，受符籙。備法駕，旗幟盡青』。^(九)這當是由於他篤信道教天師寇謙之的緣故。釋老志說：

世祖即位，富於春秋，既而銳志武功，每以平定禍亂爲先。雖歸宗佛法，敬重沙門，而未存覽經教，深求緣報之意。及得寇謙之道，帝以清淨無爲，有仙化之證，遂信行其術。時司徒崔浩博學多聞，帝每訪以大事。浩奉謙之道，尤不信佛，與帝言，數加非毀。常謂虛誕爲世費害，帝以其辯博，頗信之。會蓋吳反杏城，關中擾動，帝乃西伐，至於長安。先是長安沙門種麥寺內，御驪牧馬於麥中。帝入觀馬，沙門飲從官酒。從官入其便室，見藏有弓矢矛楯，出以奏聞。帝怒曰：『此非沙門所用，當與蓋吳通謀，規害人耳。』命有司案誅一寺。聞其財產，大得醢酒具，及州郡牧守富人所寄藏物，蓋以萬計。又爲屈（窟）室，與貴室女私行淫亂。帝既忿沙門非法，浩時從行，因進其說。詔誅長安沙門，焚破佛像。勅留臺下四方，令一依長安行事。

這是記拓跋燾下滅佛法詔之前的事，促成了他下詔的動機和決心。由此可見這一歷史事件的複雜，不僅是由於道教佛教間的鬥爭，同時也由於當時佞佛招致了政治經濟和軍事上的許多不利。比如說，僧徒不事生產，不從『征役』，『虛誕爲世費害』。佛寺暗藏兵器，有陰謀反抗嫌疑。並有收寄贓賄，敗壞風化，以及『妄生妖孽』種種『非法』行爲，『至使王法廢而不行』。拓跋燾毀滅佛法，想要『除僞定眞，復義農之治』，儼然『具有張中華王道正統之義』。^(一〇)我們懂得了當時在宗教上或

說在佛教上這件大事的現實根據、歷史意義，纔會了解到這也有了可能影響到楊銜之寫作洛陽伽藍記的動機和態度。

拓跋燾死，其孫潛立，是爲高宗文成帝，興安元年，（宋文帝劉義隆元嘉二十九年，公元四五二年）卽下修復佛法詔（二）說：

夫爲帝王者，必祇奉明靈，顯彰仁道。其能惠著生民，濟益羣品者，雖在古昔，猶序其風烈。是以春秋嘉崇明之禮，祭典載功施之族。況釋迦如來功濟大千，惠流塵境。等生死者歎其達觀，覽文義者貴其妙明。助王政之禁律，益仁智之善性，排斥羣邪，開演正覺。故前代已來，莫不崇尙，亦我國家常所尊事也。世祖太武皇帝開廣邊荒，德澤遐及。沙門道士，善行純誠。惠始之倫，無遠不至。風義相感，往往如林。夫山海之深，恠物多有。姦淫之徒，得容假託。講寺之中，致有凶黨。是以先朝因其瑕釁，戮其有罪。有司失旨，一切禁斷。景穆皇帝（拓跋晃，文成帝父）每爲慨然，值軍國多事，未遑修復。朕承洪緒，君臨萬邦，思述先志，以隆斯道。今制諸州郡縣，於衆居之所，各聽建佛圖一區，任其財用，不制會限。其好樂道法，欲爲沙門，不問長幼，出於良家，性行素篤，無諸嫌穢，鄉里所明者，聽其出家。率大州五十，小州四十人，其郡遙遠臺者十人，各當局分，皆足以化惡就善，播揚道教也。

拓跋燾毀滅佛法，只看到了佛教『至使王法廢而不行』，對統治有害的一面。拓跋潛修復佛教，只看到了佛教『助王政之禁律，益仁智之善性』，於人民起了麻醉作用，對統治有利的一面。和平初（公元四六〇年），沙門統曇曜，白帝於京城西武州塞，鑿山石壁，開窟五所，鑄建佛像各一，高者七十尺，

次六十尺，彫飾奇偉，冠於一世。』(三)這就是世界聞名的大同雲崗石窟造像的開始了。

拓跋濬既於興光元年(公元四五四年)秋，敕有司於五級(級)大寺內爲太祖已下五帝鑄釋迦立像五，各長一丈六尺，都用赤金二萬五千斤。』(三)其子弘，即獻文帝，又於天安元年，(宋明帝劉彧泰始二年，公元四六六年)『起永寧寺，構七級佛圖，高三百餘尺，基架博敞，爲天下第一。又於天宮寺造釋迦立像，高四十三尺，用赤金十萬斤，黃金六百斤。』皇興中，又構三級石佛圖，檁棟楣楹，上下重結，大小皆石，高十丈，鎮固巧密，爲京華壯觀。』(四)這可以想見當初北魏都平城時，建築寺塔，鑄造佛像，規模已經很大了，耗費已經很多了。

拓跋弘死，其子弘立，是爲高祖孝文帝。太和元年，(宋順帝劉準昇明元年，公元四七七年)『京城內寺，新舊且百所，僧尼二千餘人。四方諸寺，六千四百七十八，僧尼七萬七千二百五十八人。』(五)這可以想見北魏王朝建都平城百年間(公元三九八—四九五)佛教驟興的盛況。

三 北魏遷都洛陽時期的佛教

北魏高祖孝文帝拓跋宏，太和十七年，(齊武帝蕭蹟永明十一年，公元四九三年)『定遷都之計。冬十月戊寅朔，幸金墉城。詔徵司空穆亮與尚書李冲，將作大匠董爵，經始洛京。』(六)十九年，九月庚午，六宮及文武盡遷洛陽。』(七)二十年，『詔改姓爲元氏。』(八)這時向中原遷移的北魏鮮卑民族

算已完成了全盤接受漢化的過程，而以中國正統自居了。從高祖孝文帝遷洛，經過世宗宣武帝元恪、肅宗孝明帝元詡、敬宗孝莊帝元子攸、前廢帝廣陵王元恭、後廢帝安定王元朗、出帝平陽王元脩，到孝靜帝元善見立，天平元年（梁武帝蕭衍中大通六年，公元五三四年）京師遷鄴，是爲東魏。從此東西魏分立，以迄不久都歸滅亡。總計北魏都洛凡四十年（公元四九五—五三四）。

拓跋宏既『善談老莊，尤精釋義。』^{〔二五〕}『每與名德沙門，談論往復。』^{〔二六〕}『遷京之始，宮闕未就，高祖住在金墉城，城西有王南寺，高祖數詣沙門論義。』^{〔二七〕}其子世宗宣武帝元恪又『篤好佛理，每日常從禁中親講經論，廣集名僧，標明義旨，沙門條錄爲內起居焉。上既崇之，下彌企尙。至延昌中（公元五一—五一五），^{〔二八〕}天下州郡僧尼等（寺）積有一萬三千七百二十七所，徒侶逾衆。』^{〔二九〕}但不知當時京城洛陽有多少寺塔，若干僧尼。『景明初（公元五〇〇），世宗詔大長秋卿白整準代京靈巖寺石窟，於洛南伊闕山爲高祖文昭皇太后營石窟二所。初建之始，窟頂去地三百一十尺。至正始二年（公元五〇五）中始出斬山二十三丈。至大長秋卿王質謂斬山太高，費功難就，奏求下移就平，去地一百尺，南北一百四十尺。永平中（公元五〇八—五一二），中尹劉騰奏爲世宗復造石窟一，凡爲三所。從景明元年至正光四年（公元五〇〇—五二三）六月已前，用功八十萬二千三百六十六。』^{〔三〇〕}這可以想見最初洛陽龍門三所石窟從景明初到正光四年開鑿了二十多年，是在大同雲崗石窟之後的又一個偉大艱巨的工程。

元恪死，元詡立，是爲肅宗孝明帝，而實際政權掌握在母后靈太后胡氏的手裏。她因略通佛義，^(二五)崇奉佛教，侈靡更甚。『肅宗熙平中（公元五一六—五一七），於城內太社西起永寧寺，靈太后親率百寮，表基立刹。佛圖九層高四十餘丈，其諸費用不可勝計，景明寺佛圖亦其亞也。至於官私寺塔其數甚衆。』^(二六)雖說當時對於出家，對於造寺，也有詔令限制，實際並未奉行。^(二七)反而洛陽寺塔大興建起來，神龜元年（公元五一八）總計至五百所。^(二八)其中永寧寺的工程最爲偉大，耗費之多不可勝計。^(二九)這可以想見它給國計民生帶來了多大的損害！

北魏羣臣單從儒家觀點，或逞儒釋華夷之辯，而反對佛教的，先是裴延儒有上宣武帝疏諫專心釋典不事墳籍，^(三〇)這時李瑒有上言宜禁絕戶爲沙門。李瑒斥佛教爲『鬼教』，激怒了沙門統僧暹等，泣訴於靈太后，罰錫金一兩。^(三一)李崇有滅佛寺功材以修學校表。說是『宜罷尙方雕靡之作，頗省永寧土木之工，並減瑤光瓦材之力，兼分石窟鑿琢之勞，及諸事役非急者。使辟雍之禮，蔚爾而復興；諷誦之音，煥然而更作。』^(三二)這些迂闊空談可置而不論。我們要特別提出來說的，是從國計民生，從人民利益着想來反對佛教的幾個人。先是陽固因宣武帝廣訪時政得失，有上讜言表^(三三)裏面說：

絕談虛窮微之論，簡桑門無用之費，以存元元之民，以救飢寒之苦！

這時崔光有諫靈太后登永寧寺九層佛圖表和諫靈太后幸嵩高表。^(三四)前表諫人主不可輕動，後表諫不可擾民。後表裏說：

往返累宿，鑾遊近甸，存省民物，誠足爲善。雖漸農隙，所獲棲畝，飢貧之家，指爲珠玉，遺秉滯穢，莫不寶惜。步騎萬餘，來去經踐，駕輦雜遘，競驚交馳。縱加禁護，猶有侵耗。士女老幼，微足傷心。廝役困于負擔，爪牙窘于負乘。供頓候迎，公私擾費。廚兵幕士，衣履敗穿。晝暄夜淒，罔所覆藉。監帥驅捶，泣呼相望。霜旱爲災，所在不稔，饑饉薦臻，方成儉敝。自近及遠，交與怨嗟。伏願罷勞形之遊，息傷財之襍。

張普惠上疏諫崇佛法不親郊廟〔三〕裏說：

殖不思之冥業，損巨費於生民。減祿削力，近供無事之僧；崇飾雲殿，遠邀未然之報。昧爽之臣稽首于外，玄寂之衆遨遊于內。愆禮忤時，人靈未穆。愚謂從朝夕之因，求祇劫之果，未若先萬國之忻心，以事其親，使天下和平，災害不生者也。伏願量撤僧寺不急之華，還復百官久折之秩。已興之構，務從簡成；將來之造，權令停息。仍舊亦可，何必改作？庶節用愛人，法俗俱賴？

更其重要的，是神龜元年（公元五一八）司空公、尚書令、任城王澄，奏禁私造僧寺〔三〕裏說：

仰惟高祖，定鼎嵩瀍，卜世悠遠。慮括終始，制治天人。造物開符，傳之萬葉。故都城制云：『城內唯擬一永寧寺地，郭內唯擬尼寺一所，餘悉城郭之外。』欲令永遵此制，無敢踰矩。逮景明之初，微有犯禁。故世宗仰修先志，爰發明旨，城內不造立浮圖，僧尼寺舍，亦欲絕其希覩。文武二帝豈不愛尚佛法？蓋以道俗殊歸，理無相亂故也。但俗眩虛聲，僧貪厚潤，雖有顯禁，猶自冒營。至正始三年（公元五〇六），沙門統惠深有違景明之禁，便云：『營就之寺不忍移毀，求自今已後更不聽立。』先旨含寬，抑典從請。前班之詔，仍卷不行。後來私竭，彌以奔競。永平二年（公

元五〇九），深等復主條制，啓云：『自今已後，欲造寺者，限僧五十已上，聞徹聽造。若有輒營置者，依俗違教之罪。其寺僧衆，擯出外州。』爾來十年，私營轉盛。罪擯之事，寂爾無聞。豈非朝格雖明，特福共毀，僧制徒立，顧利莫從者也？比日私造，動盈百數。或乘請公地，輒樹私福。或啓得造寺，限外廣制。如此欺罔，非可稍計。臣以才劣，誠忝工務，奉遵成規，裁量是總。輒遣府司馬陸昶、屬崔孝芬，都城之中，及郭邑之內，檢括寺舍，數乘五百。空地表剝，未立塔宇，不在其數。自遷都已來，年踰二紀，寺奪民居，三分且一！高祖立制，非徒欲緇素殊途，抑亦防微深慮。世宗述之，亦不鋼禁營福，當在杜塞未萌。今之僧寺，無處不有。或比滿城邑之中，或連溢屠沽之肆，或三五少僧共爲一寺。梵唱屠音，連簷接響。下司因習而莫非，僧曹對制而不問。昔如來闡教，多依山林，今此僧徒戀著城邑。豈湫隘是經行所宜，浮誼必栖禪之宅？當由利引其心，莫能自止。非但京邑如此，天下州鎮，僧寺亦然。侵奪細民，廣占田宅，有傷慈矜，用長嗟苦！今宜加以嚴科，特設重禁，糾其來違，懲其往失。脫不峻檢，方垂容借，恐今旨雖明，復如往日。

全文太長，這裏只能節錄它一部分。案魏書張普惠傳說：『任城王澄爲司空，表議書記多出普惠。』這篇文章也可能是出自張普惠手筆。任城王澄奏上，史稱『奏可』。但是『未幾，天下喪亂，加以河陰之酷，朝士死者，其家多捨居宅以施僧尼，京邑第舍略爲寺矣。前日禁令不復行焉。』釋老志總結北魏時佛法的流行，說：『自魏有天下，至於禪讓，佛經流通，大集中國，凡有四百一十五部，合一千九百一十九卷。正光（公元五二〇）已後，天下多虞，王役尤甚。於是所在編民相與入道，假慕沙門，實避調

役，猥濫之極，自中國之有佛法，未之有也！」

以上根據魏書紀傳和釋老志所載，簡要地敘述了北魏王朝遷都洛陽四十年間的佛教情形。我們倘要進一步研究，就得細讀記載這一時期這一史跡的一部專書洛陽伽藍記了。

四 楊銜之與洛陽伽藍記

洛陽伽藍記一書的作者楊銜之，魏書不曾爲他立傳，楊或作陽，或作羊，家世爵里生卒都不甚可考。書首所署作者官銜姓名是『魏撫軍府司馬楊銜之撰』。書中自述『永安中（公元五二八—五二九）銜之時爲奉朝請』，『武定五年（公元五四七），余因行役，重覽洛陽』，如是而已。或說他做過『期城郡太守』，或說他做了『祕書監』，都不知道確否。〔毛〕據他在書首序文和書尾結語所說，洛陽與建佛敎寺塔，從後漢明帝（永平十一年，公元六八年）時開始有白馬寺。到晉懷帝永嘉（公元三〇七—三一二）年間，纔有佛寺四十二所。直到北魏遷都洛陽，陡然大量增加起來。他說：

逮皇魏受圖，光宅嵩洛，篤信彌繁，法敎愈盛。王侯貴臣乘象馬如脫屣，庶士豪家捨資財若遺跡。於是昭提櫛比，寶塔駢羅，爭寫天上之姿，競摸山中之影，金利與靈臺比高，廣殿共阿房等壯。豈直木衣綈繡，土被朱紫而已哉！

最盛時佛宇多到『一千三百六十七所』。後來到了孝靜帝天平元年（公元五三四）遷都鄴城，洛陽殘破之後，還『餘寺四百二十一所』。他說：

暨永熙（公元五三二—五三四）多難，皇輿遷鄴，諸寺僧尼亦與時徙。至武定五年（見前），歲在丁卯，余因行役，重覽洛陽。城郭崩毀，宮室傾覆，寺觀灰燼，廟塔丘墟，牆被蒿艾，巷羅荆棘。野獸穴於荒階，山鳥巢於庭樹。遊兒牧豎，踰闕於九遠；農夫耕稼（老），藝黍於雙闕。麥秀之感，非獨殷墟；黍離之悲，信哉周室！京城表裏，凡有一千餘寺。今日寮廓，鐘聲罕聞。恐後世無傳，故撰斯記。

他把洛陽一地的狀況前後對照，兩兩相形寫來，撫今思昔，怵目驚心！前時佛寺是那樣的多而且那樣豪華壯麗，今日佛寺是這樣的少而且這樣殘破淒涼；前時洛陽是王侯貴臣庶士豪家驕奢淫佚的一大都會，今日洛陽是農夫耕老遊兒牧豎種地息足的一片廢墟。這部書字面上是記洛陽城佛寺的盛衰興廢，文心裏實係作者對國家成敗得失的感慨。雖說佞佛並不一定亡國，而北魏亡國未嘗全於佞佛無關。作者本來不是佞佛之徒，藉此寄託排佛之意，這就是作者特撰這部書的動機和企圖罷？

廣弘明集卷第六敍列代王臣滯惑解，首敍唐太史傅奕，引古來王臣訕謗佛法者二十五人爲高識傳，一帙十卷，有楊街之名。卷末說：

楊街之，北平人，元魏末爲祕書監。見寺宇壯麗，損費金碧，王公相競，侵漁百姓，乃撰洛陽伽藍記，言不恤衆庶也。後上書述釋教虛誕，有爲徒費，無執戈以衛國，有飢寒於色養，逃役之流，僕隸之類，避苦就樂，非修道者。又佛言有爲虛妄，皆是妄想。道人深知佛理，故違虛其罪。啓又廣引財事乞貨，貪積無厭。又云，讀佛經者，尊同帝王，寫佛畫師，全無恭敬。請沙門等同孔老拜俗，班之國史。行多浮險者，乞立嚴勸（當作勸）。知其真僞，然後佛法可